

2012-2015 年度
油尖旺區議會

如斯的政府，推行地區項目是否真的如斯的不濟？

背景

社會福利署於 2007 年以短期試驗形式委託了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在尖沙咀碼頭推行「藍天藝廊」第一期計劃。第二期擴展計劃「創意方塊、社會企業」於 2010 年獲民政事務總署「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撥款資助，為少數族裔及弱勢社群提供就業實習培訓及創業機會。

為使第二期擴展計劃順利開展，前社會福利署黎馮寶勤專員及前油尖旺民政事務處趙文軒助理專員及於 2011 年 7 月 13 日召開跨部門會議，當日列席會議包括運輸署、食環署、地政處、天星小輪有限公司代表、區議會主席和當區區議員，各與會者均表示對計劃予以支持，並提出了意見。

然而，擴展計劃因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和所謂「技術問題」遲遲未能進行。至 2013 年 1 月 15 日再次與民政事務處、運輸署及地政處實地視察，當時民政事務專員亦責成相關政府部門對擴展計劃應予以協助，但最近遺憾地得悉此計劃仍未獲政府相關部門的開工文件，因而要再一次向民政事務總署申請延期。對於此有意義的小型地區項目拖延三年仍未能展開工程，我們不禁自問：「如斯的政府，是否真的如斯的不濟？」

查詢及建議

1. 請問民政事務處、運輸署、建築署及地政處，有關上述計劃為何至今仍未發出開工准許證？
2. 社會福利署最早表示支持上述「創意方塊、社會企業」計劃，對於有關計劃再次延期，請問社署及東華三院最新的跟進情況如何？
3. 促請民政事務處協調各相關政府部門及持份者，盡快就尖沙咀碼頭「創意方塊、社會企業」計劃取得共識，讓此有意義的計劃得以早日順利進行。

文件提呈

請民政事務處、社會福利署、運輸署、建築署、地政處及東華三院代表就上述事宜作出解答。文件提呈於 2013 年 8 月 22 日油尖旺區議會會議討論。

提呈人：孔昭華、鍾港武、葉傲冬
楊子熙、蔡少峰、劉柏祺

2013 年 7 月 10 日

真誠為香港